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老二号 压装机升级改造工程-土建工程

施工合同

发包人: 北京市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

承包人: 北弘建设(北京)有限公司



附件一: 合同协议书

一、合同协议书

	编号:
发包人(全称):	北京市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
法定代表人:_	李卫国
法定注册地址:	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路甲8号
承包人(全称):	北弘建设(北京)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:_	王新刚
法定注册地址:	北京市平谷区兴谷经济开发区6区305-211611(集群注册)
发包人为建	建设_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老二号压装机升级改造工程-土
建工程(以	、下简称"本工程"),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
付并维修其任何	「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
法典》、《中华人	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
和诚实信用的原	则,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一、工程概	我况
工程名称:	
	工程
工程地点:	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路甲8号
工程内容:	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老二号压装机升级改造工程-土建工
	程中所有的二次构造改造拆除及新建工程、装饰拆除及恢复、电气拆除
	及恢复等全部内容。
群体工程应附"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"(附件二)	
工程立项批	光准文号:
资金来源:	财政资金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	
承包范围:	石景山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转运站老二号压装机升级改造工程-土建

工程中所有的二次构造改造拆除及新建工程、装饰拆除及恢复、电气拆除及恢复等全部内容。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"技术标准和要求"。
三、合同工期
计划开工日期 :2025 _年_10_月_15日
计划竣工日期: 2025 年 12 月 24 日
工期总日历天数_70_天,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四、质量标准
工程质量标准: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:
六、合同形式
本合同采用
七、签约合同价
金额 (大写):
(小写) Y:元
其中:安全文明施工费(含税): 43247.46 元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 (含税): 10315.25 元
暂列金额(含税):元
专业工程暂估价(含税):元
•••••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:
姓名: 高雪娟 ; 职称: 高级工程师 ;
身份证号:612102197906081923;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: _2017034110342016110702002154 _;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: 京 1412017201833663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: ______ 京建安 B(2025)0026545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: ___ 京 1412017201833663 (00)___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:

- 1、本协议书:
- 2、成交通知书:
- 3、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;
- 4、专用合同条款;
- 5、通用合同条款;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:
- 7、图纸: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- 十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- 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- 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,合同双方各执一份:副本一式肆份,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.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